

# 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方案变更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立场，现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的《关于<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方案变更，系基于市场融资环境变化做出的相应调整，符合员工持股计划的实际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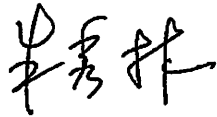
2、变更后的员工持股计划内容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加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3、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方案变更，并按照变更后的内容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此页无正文，为《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方案变更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朱秀林' (Zhu Xiulin).

2020年11月20日

（此页无正文，为《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方案变更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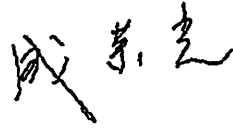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徐建' (Xu Jian),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2020年11月20日

(此页无正文, 为《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方案变更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成蒙志'.

2020年11月20日